

資安管理委員會之組成、職責及 112 年度運作情形

1. 資安管理委員會之組成

本公司於109年10月設置「資安管理委員會」，該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，洪麗甯獨立董事與江永祥獨立董事具備資訊科技專長，符合該委員會所需之專業能力，委員會運作方式依本公司「資安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」辦理。

2. 資安管理委員會職責範圍

本公司依「資安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」規定，職責範圍如下：

- (1) 審查資安管理政策、擬訂資安管理架構及組織功能，定期檢視公司整體資安管理機制之發展、建置及執行結果。
- (2) 審查新業務之資安管理機制。
- (3) 核備重大資安事故損失之檢討與因應措施。
- (4) 審查主管機關、董事會及各項資安政策中另有規範或要求需呈報董事會者。

3. 資安管理委員會成員資料

第二屆資安管理委員會任期：112年5月19日至115年5月18日。

身份別	姓名
獨立董事	江永祥
獨立董事	王傑
獨立董事	洪麗甯

4. 資安管理委員會運作情形

最近(112)年度資安管理委員會開會2次，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	委託出席次數	實際出席率(%)	備註
召集人	江永祥	1	0	100%	112.05.19 就任 (應出席1次)
委員	王傑	2	0	100%	無
委員	洪麗甯	1	0	100%	112.05.19 就任 (應出席1次)
委員	陳宏守	1	0	100%	112.05.19 卸任 (應出席1次)
委員	谷元宏	1	0	100%	112.05.19 卸任 (應出席1次)

5.資安管理委員會執行成果

(1)112年1月6日:

- a.本公司 111 年度內外部稽核發現報告案。
- b.本公司利害關係人需求與期望報告案。
- c.本公司 111 年度資安執行情況報告案。

(2)112年7月28日:

- a.本公司 112 年通過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(ISO 27001:2013)及隱私資訊管理系統 PIMS(ISO 27701:2019)驗證及內外稽查核發現矯正事項報告案。
- b.本公司利害關係人需求與期望報告案。
- c.本公司 112 年度資安執行情形報告案。